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nan Drinda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5)

建議更換境外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現任境外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將於2026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2025年度股東會」)結束時任期屆滿並退任本公司境外核數師。德勤就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擔任本公司境外核數師。

於2026年4月30日舉行的第五屆董事會第11次會議上，董事會經考慮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後，議決建議(i)於德勤的任期屆滿後，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為本公司2026年度的境外核數師；及(ii)續聘中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6年度的境內核數師。董事會認為，更換境外核數師將有助於提高處理國內及跨境審計需求的效率，同時考慮到業務發展需要及跨司法管轄區審計工作有效合作的必要性，確保審計過程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公正性。

經與中匯安達協商，就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服務的估計審計費用預計約為人民幣1百萬元，該金額乃綜合考量多項因素後釐定，包括本公司的業務規模、行業及會計實務的複雜程度，以及所需審計資源的水平、預計工作量及中匯安達的標準費率。有關估計審計費用亦基於所承擔的工作範圍不會與雙方初步協定的內容有重大偏差之假設釐定。

審計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中匯安達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的經驗、其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手及時間；(iii)其獨立性、客觀性及誠信；(iv)其審計費用；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指引。

中匯安達的委任將於本公司股東會批准後生效，而中匯安達的任期將直至下屆年度股東會日期為止。

本公司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據董事會所知，中國法律並無規定退任核數師須確認有否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因此，本公司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下的核數師德勤並無發出有關確認。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德勤概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項，亦不知悉有任何事項需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德勤過往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境外核數師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2025年度股東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陸徐楊先生

香港
2026年4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陸徐楊先生、張滿良先生及鄭洪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曉平先生及徐勇先生；職工代表董事鄭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沈文忠博士、茆曉穎博士、馬樹立先生及張亮先生。